

嚴防其經由走私之非法管道引入，以確保我國防疫體系之健全，並達成保護野生動物之最終目的。

農委會並再次呼籲國人，隨時重視並注意個人之保育行為和舉止。該會表示，由於任何國人不當之行為均會引發國際媒體、保育人士等之指摘，該會希望社會大眾切莫心存「惡小而為之」之心態，以共同維護並提昇我國國際形象。

掃蕩危害野生動物案件，元月起全面執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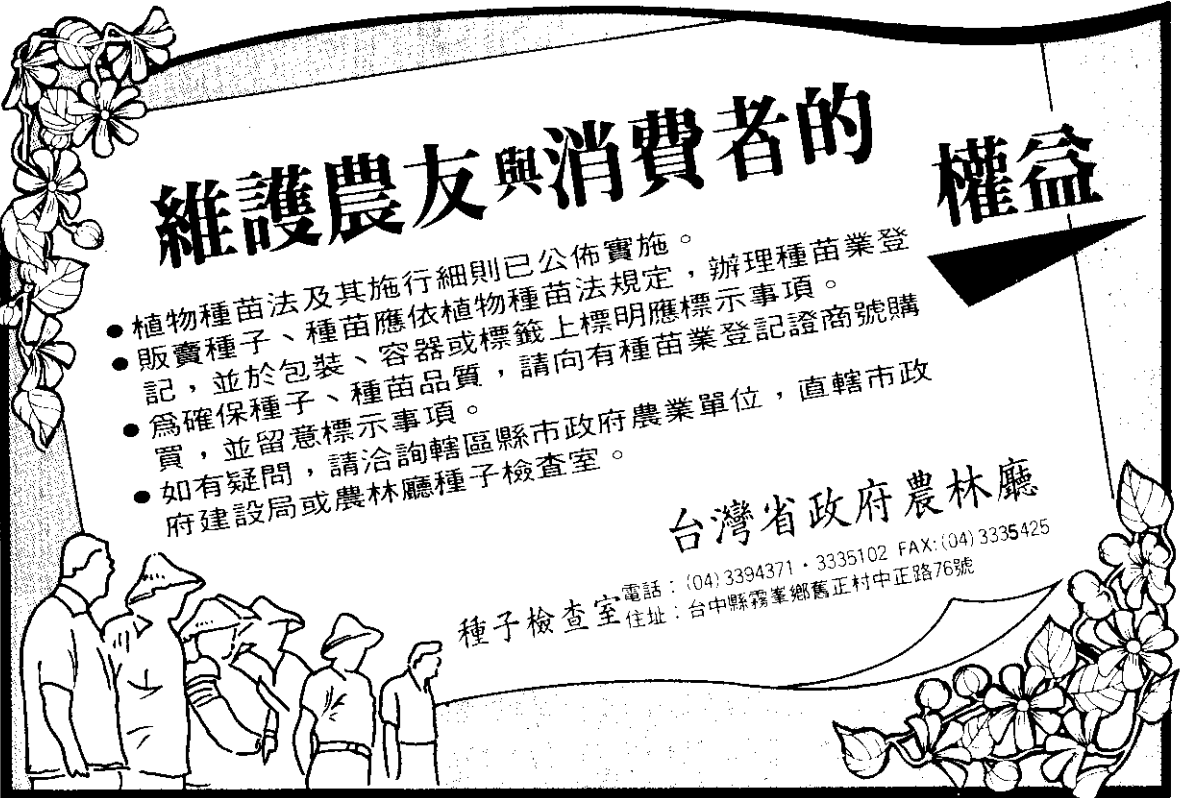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，為落實野生動物保育法，及宣示政府貫徹執行法令決心，

各主管機關會同警察、林業單位及其他相關單位，於元月中起，全面執行掃蕩危害野生動物案件。掃蕩重點包括(一)山產店及野生動物買賣店之抽查取締；(二)河川電、毒、炸水產動物之抽查取締；(三)非法獵捕案件之抽查取締。

農委會說，自78年野生動物保育法公告施行以來，至80年12月底，台灣地區共執行處理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269件。其中取締非法獵捕野生動物者計29件，沒入野生動物440隻／次，放生134隻／次，攜回保管獵具485件以上，獸鈹253具以上；拆除716張(座)以上之鳥網，陷阱419座，鳥仔踏

1602枝，非法電、毒、炸魚88件。查獲違法者處行政罰鍰者62件，移送法辦者115件。至80年10月底獲不起訴案6件，法院判決無罪2件，罰金5件，處拘役或6個月以下有期徒刑49件。

農委會並表示，為珍惜野生動物資源，希望國內能愛護野生動物，知法守法。各縣(市)主管機關已組成之聯合取締小組，將繼續不定期執行取締工作。該會亦將繼續加強保育宣導，貫徹執行野生動物保育法，以達管理及合理利用之目標。



維護農友與消費者的權益

- 植物種苗法及其施行細則已公佈實施。
- 販賣種子、種苗應依植物種苗法規定，辦理種苗業登記，並於包裝、容器或標籤上標明應標示事項。
- 為確保種子、種苗品質，請向有種苗業登記證商號購買，並留意標示事項。
- 如有疑問，請洽詢轄區縣市政府農業單位，直轄市政府建設局或農林廳種子檢查室。

台灣省政府農林廳

種子檢查室 電話：(04) 3394371 · 3335102 FAX: (04) 3335425
住址：台中縣霧峰鄉舊正村中正路76號